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

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候街 6 号卓著中心 10 层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星宇”或“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经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874 号）。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保荐机构”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10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细则》（北证公告〔2023〕15 号）（以下简称“《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北证公告〔2023〕55 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一创投行对云星宇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进行核查，出具如下专项核查报告。

一、战略配售方案和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核查

（一）战略配售方案

1、战略配售数量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初始发行数量 72,466,667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289,866,667 股，本次初始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人授予一创投行不超过初始发行规模 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 83,336,667 股，发行后总股本扩大至 300,736,667 股，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7.71%（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21,740,000 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数量的 3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26.09%。

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 50,726,667 股；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发行数量为 61,596,667 股。

2、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投资者选择标准的制定，充分考虑了投资者资质以及与发行人战略合作关系等因素，主要标准包括：

- 1、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应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
- 2、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发行人股票；
- 3、最终战略投资者不超过 10 名。

结合《管理细则》《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选取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共 9 名，包括第一创业云星宇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领航高速四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鹿秀驯鹿 5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金科基础设施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晨鸣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代“盛泉恒元多策略对冲远见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

3、参与规模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认购金额及锁定期安排情况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承诺认购金额 (元)	获配股票 限售期限
1	第一创业云星宇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982,600.00	12 个月
2	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9,999,997.03	6 个月
3	重庆领航高速四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150,000.00	6 个月
4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鹿秀驯鹿 5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964,000.00	6 个月
5	北京金科基础设施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30,000.00	6 个月
6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30,000.00	6 个月
7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30,000.00	6 个月
8	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晨鸣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82,302.97	6 个月
9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代“盛泉恒元多策略对冲远见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87,300.00	6 个月
合计		100,656,200.00	-

注：上表中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4、配售条件

第一创业云星宇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领航高速四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鹿秀驯鹿 5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金科基础设施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晨鸣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代“盛泉恒元多策略对冲远见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已分别与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签署《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战略配售协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协议》”），不参与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证券投资基金除外，并承诺按照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

5、限售期限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所获配的股份限售期为 12 个月，其余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二）战配方案和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和配售资格核查意见

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及战略配售数量符合《管理细则》中“战略投资者不得超过 10 名”和“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在 5,000 万股以上的，战略投资者获得配售的股票总量原则上不得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30%”的要求。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目前均合法存续，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亦符合《管理细则》第二章第五节“战略配售”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具有参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资格。

二、本次战略投资者的具体情况

（一）第一创业云星宇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云星宇专项资管计划”）

1、基本信息

根据《云星宇资管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资产管理计划备案证明等资料，并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www.amac.org.cn）查询，云星宇资管计划基本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	第一创业云星宇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编码	SAEX02
管理人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备案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成立日期	2023年12月18日
到期日	2028年12月18日
投资类型	权益类

2、实际支配主体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云星宇专项资管计划的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独立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以管理人的名义代表集合计划与其他第三方签署集合计划投资文件，并按照有关规定和资产管理合同约定行使因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投资所产生的权利。

因此，云星宇专项资管计划的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为该资管计划的实际支配主体。

3、战略配售资格

云星宇专项资管计划系为本次战略配售之目的设立，发行人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战略配售且云星宇专项资管计划均已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备案程序，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五条之规定，具备本次战略配售资格。

4、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第一创业证券出具的承诺函以及云星宇专项资管计划参与人员的书面承诺，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的资金为其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配售符合资产管理计划资金的投资方向要求。

5、参与人员姓名、职务和参与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实际认购金额（万元）	实际认购比例
----	----	----	------------	--------

序号	姓名	职务	实际认购金额（万元）	实际认购比例
1	樊进超	董事长	100	7.14%
2	王占军	董事、总经理	100	7.14%
3	张春山	董事、财务总监	100	7.14%
4	张新	副总经理	100	7.14%
5	刘杰	副总经理	100	7.14%
6	陈日强	副总经理	100	7.14%
7	畅江	副总经理	100	7.14%
8	邢凯风	董事会秘书	100	7.14%
9	周晓红	核心员工	100	7.14%
10	刘燕	核心员工	100	7.14%
11	唐晓东	核心员工	100	7.14%
12	耿文霞	核心员工	100	7.14%
13	柳辉	核心员工	100	7.14%
14	吕雷	核心员工	100	7.14%
合计			1400	100.00%

6、锁定期

第一创业云星宇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二）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国投”）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7KUYU6G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京国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770,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1323 室		
合伙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15 日	合伙期限至	2030 年 3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合伙人信息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1.94% 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1.69% 北京顺义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49%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9% 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19%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9%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0%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60%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60%
北京北控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0%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
北京国际技术合作中心有限公司 1.30%
北京京国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1%

根据京国投提供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京国投不存在合伙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合伙协议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

京国投作为私募基金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VJ305）；京国投的基金管理人北京京国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其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规定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31345）。

2、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京国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京国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管”）通过北京京国管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北京京国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北京京国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北京国管实际控制的企业。北京国管系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京国投的实际控制人。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京国投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京国投出具的承诺，截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持有京国投 51.94% 有限合伙份额的北京国管直接持有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11.06% 股份，为第一创业证券第一大股东；京国投基金管理人北京京国瑞股

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梁望南先生同时担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京国投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京国投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京国投出具的承诺，京国投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6、锁定期

京国投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三）重庆领航高速四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领航”）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重庆领航高速四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MA5UN8318D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重庆高速公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10,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6 月 2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99 号		
合伙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20 日	合伙期限至	2027 年 6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信息	重庆高速公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9.01% 重庆高速公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99%		

根据重庆领航提供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重庆领航不存在合伙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合伙协议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

重庆领航作为私募基金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规定于 2017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

备案（基金编号：SW1616）；重庆领航的基金管理人重庆高速公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其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规定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61037）。

2、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重庆领航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重庆高速公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重庆高速公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重庆高速公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7% 的股权。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重庆领航的实际控制人。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重庆领航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重庆领航出具的承诺，重庆领航与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重庆领航出具的承诺，重庆领航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6、锁定期

重庆领航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四）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鹿秀驯鹿 5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2MA3CM213X4
------	--------------	----------	--------------------

企业名称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2MA3CM213X4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么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1 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50 号 3 层 301F		
营业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非证券类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北京鹿秀科技有限公司 100%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时间	2017 年 9 月 7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64617

根据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规登记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4617）。

2、参与战略配售的基金产品信息

基金名称	鹿秀驯鹿 5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编号	SXF724
成立时间	2023 年 1 月 5 日
备案时间	2023 年 1 月 10 日
基金类型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根据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司章程等资料并经公开渠道查询，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北京鹿秀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

么博。

4、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鹿秀驯鹿 5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5、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6、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鹿秀驯鹿 5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7、锁定期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鹿秀驯鹿 5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五）北京金科基础设施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科基金”）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北京金科基础设施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01XL2WX4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金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7,428.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27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6 号院 1 号楼 16 层 1601 室		
合伙期限自	2020-11-27	合伙期限至	2030-11-26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26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合伙人信息	北京金控资本有限公司 65.96% 北京市大兴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29.99% 北京金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9% 北商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34%
--------------	---

根据金科基金提供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等资料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金科基金不存在合伙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合伙协议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

金科基金作为私募基金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NN853）；金科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北京金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其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70636）。

2、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金科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金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金科基金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金科基金出具的承诺，金科基金与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金科基金出具的承诺，金科基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6、锁定期

金科基金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六)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7743879G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礼顺
注册资本	420,24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8 年 1 月 12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营业期限自	1998 年 1 月 12 日	营业期限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外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1.06%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99%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4.99%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4.99%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94%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67%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0% 西藏乾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9%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4%		

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核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其参与申购并获配的资产管理计划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

基金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备案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产品编码为 SAFB80，管理人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配售，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承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资金为其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6、锁定期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第一创业富显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七）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7743879G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礼顺
注册资本	420,24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8 年 1 月 12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营业期限自	1998年1月12日	营业期限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外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1.06%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99%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4.99%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4.99%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94%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67%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0% 西藏乾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9%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4%		

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月12日，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法律主体，属于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的机构投资者，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6、锁定期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八）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晨鸣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5MA7MA4F78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郝筠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89 号 12 层 1229 室		
营业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期限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郝筠 50% 青岛晨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杨鲁豫 10% 刘薇 10% 青岛卓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时间	2022 年 11 月 7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74111

根据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在中国证

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规登记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74111）。

2、参与战略配售的基金产品信息

基金名称	晨鸣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编号	SZG675
成立时间	2023年8月22日
备案时间	2023年8月25日
基金类型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郝筠，实际控制人为郝筠。

4、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晨鸣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5、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6、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晨鸣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7、锁定期

上海晨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晨鸣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九)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代“盛泉恒元多策略对冲远见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302544812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忠东
注册资本	1,36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8 日
住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雄州南路 399 号恒顺园区 105 幢 16 号		
营业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8 日	营业期限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投资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资产管理咨询服务；为企业的并购、重组提供咨询服务；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南京宝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69.04% 南京量化复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73% 南京贝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23%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时间	2015 年 1 月 22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06545

根据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为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规登记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06545）。

2、参与战略配售的基金产品信息

基金名称	盛泉恒元多策略对冲远见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编号	SXE752
成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31 日
备案时间	2022 年 9 月 6 日
基金类型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司章程等资料并经公开查询，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南京宝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赵忠东。

4、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代“盛泉恒元多策略对冲远见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5、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6、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代“盛泉恒元多策略对冲远见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7、锁定期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代“盛泉恒元多策略对冲远见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获配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计算。

三、战略投资者是否存在《管理细则》第二章第五节“战略配售”之第三十七条的禁止情形核查

《管理细则》第二章第五节“战略配售”之第三十七条规定：“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的，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一）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战略投资者承诺股票在本所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股票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

（二）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战略投资者；

（三）股票在本所上市后发行人认购发行人战略投资者及其控股子公司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

（四）发行人承诺在战略投资者获配股份的限售期内，任命与该战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参与战略配售的除外；

（五）除本细则第三十四条第二款规定主体外，战略投资者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股票，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六）其他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根据发行人及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提供的相关承诺函及战略配售协议，并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一创投行认为：本次战略配售不存在《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四、战略投资者的核查结论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符合《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前述战略投资者符合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具备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的配售资格；前述战略投资者的认购数量、认购金额及限售期安排符合相关规定；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前述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不存在《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9日